



大会

Distr.: Limited
17 October 2002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五十七届会议

第三委员会

议程项目 105

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

阿尔及利亚、巴林、孟加拉国、中国、古巴、吉布提、埃及、印度尼西亚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、伊拉克、约旦、科威特、黎巴嫩、马来西亚、毛里求斯、摩洛哥、纳米比亚、阿曼、巴基斯坦、卡塔尔、沙特阿拉伯、塞内加尔、南非、苏丹、突尼斯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、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、也门和赞比亚：决议草案

巴勒斯坦儿童的处境和援助

大会，

回顾《儿童权利公约》，¹

还回顾 1990 年 9 月 29 日和 30 日在纽约举行的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通过的《儿童生存、保护和发展世界宣言》以及《1990 年代执行儿童生存、保护和发展世界宣言行动计划》，²

又回顾大会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《宣言》和《行动计划》，³

关切以色列占领下的巴勒斯坦儿童仍被剥夺《公约》规定的许多基本权利，

还关切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、包括东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儿童处境最近严重恶化，并关切以色列对巴勒斯坦城镇、村庄和难民营持续不断的攻击和围困的严重后果，已造成悲惨的人道主义危机，

* 因技术上的理由重新印发。

¹ 第 44/25 号决议，附件。

² A/45/625，附件。

³ S-27/2 号决议，附件。

谴责造成大量人员死伤、包括巴勒斯坦儿童死伤的所有暴力行为，

严重关切以色列军事行动对巴勒斯坦儿童当前和未来福利的后果、包括心理后果，

1. **强调**巴勒斯坦儿童迫切需要在自己的国家里正常生活，免受外国占领、摧毁和恐惧；
2. 同时**要求**占领国以色列尊重《儿童权利公约》¹的有关规定，充分遵守1949年8月12日《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》⁴的规定，确保巴勒斯坦儿童及其家人的福利和对他们的保护；
3. **呼吁**国际社会立即提供亟需的援助和服务，努力减轻巴勒斯坦儿童及其家人面临的悲惨人道主义危机，并帮助有关重建巴勒斯坦机构。

⁴ 联合国，《条约汇编》，第75卷，第973号。